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14日至2026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90480183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3月10日

商 标

耙耙虎

申 请 人 成都市顺牛酒业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蒲江县大塘镇西街202号

代理机构 保定中顺迎财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3类：白酒；鸡尾酒；开胃酒；葡萄酒；清酒（日本米酒）；烧酒（烈酒）；果酒（含酒精）；黄酒；朗姆酒（酒精饮料）；酒精饮料（啤酒除外）